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2-3樓
承辦單位：國小教育科
承辦人：林怡萱
電話：7995678分機3547
電子信箱：besslin207@gmail.com

受文者：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1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小字第114344493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3學年度各級學校『母語拍拍走』微電影創作競賽實施計畫(61760917_11434449300A0C_ATTCH1.docx)

主旨：檢送本市「113學年度各級學校母語拍拍走微電影創作競賽實施計畫」乙份，請鼓勵師生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高雄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及教師與學生多元相關活動計畫辦理。

二、為鼓勵本市學生學習母語，提升其母語表達之創意能力，爰辦理旨揭競賽，期透過母語結合現代資訊影像創作之趨勢，推廣並傳承臺灣本土語言及在地文化。

三、組別與主題(以下各組皆有閩南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與其他語等三類語別):

(一)高中職組—「母語拍拍走」：以表達生活百態或省思為範圍自訂主題，惟不可違反法律規範及善良風俗。

(二)國中組—「戀戀話高雄」：以母語表達鄉土、人情、生活中令人感動的故事，如耆老或長輩的人生故事、在地風土人情、故鄉大事紀等。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 1140612
11470492100

(三)國小組－「歡樂生活事」：以自己的校園及社區生活為主題，以母語呈現，主題設定可為校園或社區中的趣事、生活記錄、學習記錄等。

四、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14年7月4日(五)下午5時止(報名網址https://reurl.cc/LaKbR4)，並備妥學校名稱、作品名稱、指導教師、參賽學生、聯絡電話手機等資訊，且依據本競賽辦法之附件一「作品授權同意書」表格下載後填寫相關資料，經參賽學校承辦核章後上傳於線上報名表中。

五、作品繳交期限：請於114年7月4日(星期五)前，將參賽作品「上傳於google雲端硬碟」或「youtube(影片設置為不公開)」，並將影片網路位址貼入線上報名表中，相關規定請詳閱實施計畫第拾條「作品規格」之說明。

六、本競賽成績列入免試升學加分項目，亦列入本土教育訪評特色加分項目。若有相關問題請逕洽建國國小輔導室歐主任，電話：07-2860128轉41，電子郵件：oyupin@dove.kh.edu.tw。

七、檢附實施計畫1份，有關旨揭競賽前學年度得獎作品及高雄在地歷史文化故事等相關資訊，可參閱本局本土教育暨臺灣母語日資源整合網（https://enews.kh.edu.tw/local/script1/index088.asp）或高雄市歷史博物館「高雄小故事」網站(http://crh.khm.gov.tw/khstory/)。

正本：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佛光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普門高級中學、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

副本：本局高中職教育科、國中教育科、國小教育科(均紙本)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06/11 12:56:14